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HOENIX
HEALTHCARE
GROUP
鳳凰醫療集團

Phoenix Healthcare Group Co. Ltd

鳳凰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15)

**聯席公司秘書辭任
及
授權代表變更**

鳳凰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柯永基先生(「柯先生」)因彼於本公司職責之變動，已提出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辭呈，並將不再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16部項下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之授權代表，由2015年2月2日起生效。柯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之副總經理。

柯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於柯先生辭任後，本公司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黃國雄先生(「黃先生」)將調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符合上市規則第8.17條有關公司秘書之規定。

董事會欣然宣佈，黃先生已獲委任取代柯先生擔任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由2015年2月2日起生效。上市規則項下之另一名授權代表江天帆先生仍維持不變。黃先生將繼續擔任公司條例第16部項下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之授權代表。

董事會謹此就柯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鳳凰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梁洪澤

香港，2015年2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梁洪澤先生、徐捷女士、張曉丹先生、徐澤昌先生及江天帆先生；非執行董事楊輝生先生及芮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國光先生、程紅女士、王冰先生及孫建華先生。